

近日，三门县一居民报警称在网上买卖虚拟货币被骗。经了解系李某孩子放寒假在家带孩子无聊，无意间一陌生人加其好友称可以在家赚钱。李某觉得反正在家无事赚点钱也好，于是按对方要求下载专门软件进行操作最终被骗85000元。

虚拟币是指互联网上面的一种虚拟出来的金钱。即高科技中代替实体货币流通的信息流或数据流。不法分子伪装成区块链投资专家、托身“数字货币”“区块链”“金融创新”项目内部人员，依托互联网，通过聊天工具、交友平台和休闲论坛，大肆宣传虚拟货币、虚拟资产等非法金融资产。

煽动广大投资者抓住机遇，参与虚拟货币交易。常见的虚拟货币骗局：第一类币值上涨解冻资金。第二类代挖虚拟货币。第三类高价虚假回收。我们要树立正确货币观念，拒绝“高收益、高回报”，警惕以“国家、政府名义”等为噱头的新型诈骗。

目前市场上所谓的虚拟货币均不具备货币性质，公众要理性看待虚拟货币，认清投资风险，警惕非法骗局。

网警提醒：

人民币是我国唯一合法货币，虚拟货币不是真正的货币；警惕诈骗、传销、非法集资类“虚拟货币”犯罪；做到树立正确货币观念，防范虚拟货币诈骗，如遇可疑信息，及时向警方咨询。